

文水县林业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,我局严格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要求和部署,积极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文件精神,继续加强组织领导,积极稳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林业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为进一步规范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我局结合实际,印发了《文水县林业局政务公开工作制度》,规范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确保公开信息的合法、真实、及时,使此项工作更加规范化、制度化。按照“公开为常态,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,做到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,全年通过政务网站公开信息 2 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全年共受理办结依申请公开事项 0 件,其中予以公开 0 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局围绕上级中心工作,积极落实上级的决策部署,严格执行“两公开,两备案”规定,主动做好财政预算、决算。

根据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,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办事指南,按工作进展或时间节点公开各事项办理结果,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,规范化,常态化运行。严格落实“谁审

查、谁发布，谁负责，先审查、后发布”和“涉密信息不上网，上网信息不涉密”的原则，严格执行内容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发布的信息准确、及时、安全、有效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情况

按照便利，实用、有效的原则，我局通过文水县政府信息网络中心公众号、胡兰党建公众号等及时发布林业工作信息及公示公告等，不断扩大群众对林业政策信息的知晓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我局始终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要求，建立由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具体工作专人负责的工作机制，进一步明确责任落实，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，自觉接受政务公开办管理指导和社会群众的监督建议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三、 本年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	0	0	0	0	0	0	0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信息公开的实效性还需要进一步加强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需进一步丰富、完善。

下一步我局将根据存在的问题，积极采取改进措施，做到对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，进一步加强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努力提升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文水县林业局

2025 年 1 月 17 日